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
聯絡人：劉蔚潔
電話：7172930 分機 3663
電子郵件：s9284@nknucc.nknu.edu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7日
發文字號：高師大進字第10910004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9-112年度提升專長授課學分班-金門-招生簡章 (1091000404-0-0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託本校辦理「109-112年度科技領域生活科技科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-金門班」之招生簡章，並惠復薦送名單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12月16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80170029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學分班招生對象以金門縣政府教育處及各縣市教育局(處)、國教署薦送之教師優先錄取。本校依據金門縣政府教育處及各縣市教育局(處)、國教署薦送之教師名單，依序通知教師檢送相關資料報名。
- 三、請貴局(處、署)提供符合資格且能配合上課之教師名單，隨函檢附招生簡章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副本：本校工業科技教育學系、進修學院



校長 吳連賞

